**2020年度市区震后危旧平房改造项目**

**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**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

为彻底解决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，按照省政府《关于加快全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的意见》（冀政[2009]114号）的要求，为加快危旧平房改造项目建设步伐，彻底解决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，我市紧紧抓住危旧平房改造这一有利契机，先后建了龙华里益民园、正泰里惠民园、河联园、和顺园、高各庄、荣华、专汽等危改项目。目前，各项目已竣工交付使用，预计今年年底全部完成审计工作。上述七个项目2020年申请预算8829万元，全年执行预算8825.05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

总体目标：推进我市保障性住房的发展，继续组织完善保障性住房项目收尾工作。阶段性目标：加快回迁居民办理不动产证进度，保障性住房住户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90%以上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为使市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，对使用市财政资金的危旧平房改造项目开展绩效评价，确保危旧平房改造项目工作顺利实施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绩 效 指 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年度  指标值 | 实际  完成值 | 分值 | 得分 |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危改安置房办证数量 | 754 | 754 | 20 | 20 |  |
| 质量指标 | 保障性安居工程完成率 | 100% | 100% | 20 | 20 |  |
| 时效指标 | 项目工程完成时限 | 2020年底 | 2020年底 | 10 | 10 |  |
| 成本指标 | 预算资金完成率 | 100% | 99.96% | 20 | 19 |  |
| 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  指标 | 改善居住条件 | 100% | 100% | 10 | 10 |  |
| 社会效益  指标 | 回迁入住人数 | 12807套 | 12807套 | 10 | 10 |  |
| 满意度  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住户满意度 | ≧90% | ≧90% | 10 | 10 |  |
| 总分 | | | | | | 100 | 99 |  |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1、产出指标

①数量指标-危改安置房办证数量

2020年完成河联园项目754套不动产登记工作，其中：税华阁异地133套；河联园C、E、F、D区621套。

②质量指标-保障性住房工程完成率

确保保障性住房工程按时限完成扫尾施工工作。

③时效指标-项目工程完成时限

按进度完成项目办理不动产证事项。

④成本指标-预算资金完成率

按项目建设情况，按时按进度拨付工程款，到年底拨付资金完成率为100%。

2、效益指标

①经济效益指标-改善居住条件

居民入住后，基础设施完善，小区环境得到改善。

②社会效益指标-回迁入住人数

危旧平房改造工程实施后，12807户危改居民搬入新居。

3、满意度指标

①受益群众满意度-≧90%

此工程实施后，减少居民反映办证问题上访率，提供政府信誉度，让百姓满意。受益群众满意度≥95%，达到了预期，完成了指标值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根据评价指标值进行测算后，二级指标共7个，均评定为优，综合评定结果为优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实施震后危旧平房改造是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和居住质量，不断改善居民生活环境、居住水平，提升居民生活质量和城市整体面貌，满足人民群众幸福指数的迫切需求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按照市政府安排，承建了龙华里益民园、正泰里惠民园、河联园、和顺园、高各庄、荣华、专汽等危改项目。目前，上述项目已竣工交付使用，预计今年年底全部完成审计工作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七个项目共建住宅2.5万套。其中：回迁安置房建设1.56万套，128万平方米，已分配入住1.38万套，安置128个片区、11500户居民；保障房配建9436套、64.2万平方米，（公租房配建6375套、38.8万平方米；经济房配建3061套、25.4万平方米，）；建设商业房屋14万平方米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居民回迁入住后，居住环境和居住质量显著提高，居民的生活水平和城市整体面貌焕然一新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结合自身实际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，落实具体责任，形成事事有人管、人人有责任的局面。

**（二）建立问责制度。**建立分工明确、层层落实、切实有效的责任机制。对因不积极主动开展工作、管理不到位等造成的，以约谈、通报批评直至诫勉谈话等处理。

**（三）规范高效使用资金。**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，以及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范，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，单独建账，单独管理，充分做到了专款专用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无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